

证券代码：830797

证券简称：易之景和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上海易之景和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6月2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6月17日以书面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曹越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审核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审核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在提出本意见前，董事会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具体年报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 2022 年 6 月 3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度,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2,544,191.42 元,净利润为-390,405.67 元,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资本三分之二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12,033,800.00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 17,000,000.00 元，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二。公司目前未弥补亏损主要为 2020 年度前的累计亏损，2021 年度公司各项业务开展正常，发展平稳，不会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。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

三分之二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7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修订了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投资者保护和对外担保的相关内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第 2-9 项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易之景和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易之景和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6月30日